陕西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宝鸡卷烟厂物流业务外包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LZBD2025-1244/FW-BJRL-2025-430）

项目所在地区：陕西省，宝鸡市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陕西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宝鸡卷烟厂物流业务外包项目（招标项目编号：LZBD2025-1244/FW-BJRL-2025-430），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招标人为陕西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宝鸡卷烟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人民币980万元（含税）

招标内容与范围：1.内容：宝鸡卷烟厂物流分中心卷烟原料、辅料、卷烟成品装卸搬运，循环烟箱整理及其他临时性辅助业务；2.数量：详见招标文件；3.项目服务地点：陕西省宝鸡市，具体由招标人指定；4.项目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自招标人书面通知之日起，服务期限1年。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合同履约期限到期，合同自动终止。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陕西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宝鸡卷烟厂物流业务外包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相关证明；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只须提供本人身份证）；

3.3 提供项目负责人2024年9月至2025年8月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从成立之日起至2025年8月的社保缴纳证明（若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且项目实施过程中作为项目负责人的，可不提供）；

3.4 投标人不得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index.htm）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不得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得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人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投标人和法定代表人不得存在与采购活动相关的行贿犯罪记录（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以《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为准，投标人提供以上网站相关内容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控股、管理关系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index.htm）中查询，截图须包含法定代表人姓名、经营范围、股东及出资信息等内容，投标人提供网站相关内容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3.6 对列入烟草行业“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或陕西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黑名单”的单位（包括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禁入期内禁止参与采购活动；在禁入期内，上述人员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均不得参加本项目；

3.7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年09月11日09时00分到2025年09月18日17时00分

获取方法：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项目，招标文件获取方式：1.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www.365trade.com.cn)，已在该平台注册过的可直接登录，未注册的请先注册(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免费，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电子采购平台发布的所有项目)。

2.登录后查找并参与本项目，按提示完成购标申请，并点击“立即投标”进入“我要投标”界面，勾选需要参加的标包。

3.勾选对应标包后，点击“立即购标”并选择标书费支付方式。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提交支付记录，即可获得下载招标文件的权限。(注：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获取招标文件，未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支付费用的，无法获得招标文件，且不具备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资格。关于平台注册、登录、招标文件获取及投标文件递交等相关业务具体操作详见“平台”—帮助中心—投标人操作指南。咨询内容涉及应保密的项目信息的，平台不得泄露)。

4.付款后，请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登录“电子采购平台”提交支付记录，待招标代理机构确认收款无误后，即可获得下载招标文件的权限。提示：请购标人考虑完成在线注册、审核所需的时间成本，确保在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成功购买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0月15日09时30分00秒

递交方法：1.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投标客户端”，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采购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最终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投标人必须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之前完成CA证书的办理，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无法正常投标。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登录后“采购交易平台-我的工作台”中“CA申请”和“CA申请帮助”查看，也可拨打“采购交易平台”统一服务热线010-86397110进行咨询。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10月15日09时30分00秒

开标地点及方式：1.开标方式：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电子采购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本项目采取集中解密。

2.开标地点：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www.365trade.com.cn)远程开标大厅。

七、其他公告内容

1.获取招标文件费用：400元/项目，售后不退。

2.本次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招标网》、《陕西招标网/陕西采购与招标公共服务平台》、《陕西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外网》、《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招标投标监管服务系统》及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发布。

3.请务必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限内及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并做好备份，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将会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及后续投标活动。

4.因投标人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签到、解密或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招标监管处和陕西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宝鸡卷烟厂采购管理工作监督小组。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陕西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宝鸡卷烟厂

地址：宝鸡市高新大道100号

联系人：孙磊

电话：0917-346932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太白南路181号西部电子A座A区501室

联系人：徐小宁、刘宇佳、刘强

电话：029-88228899-646

电子邮件：SXLHZB004@163.com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一日